

臺灣區公共圖書館史略 (公元1895—1976)

■ ■ ■ 馬少娟

壹、前言

我國圖書館有悠久歷史乃不容置疑的，然而臺灣遠離大陸，僻處東疆，不僅地方狹小，歷史亦頗短促，短短三百年間又治權屢易；忽而荷、西，忽而明鄭，既為清治，又為日據，兵燹頻仍，致使圖籍散失，文化教育事業之發展亦因此而受到了相當的制約。

迨至日本據臺之後，即着手進行殖民化的教育政策，配合當時的政治、經濟而實施各項教育措施。同時，為了使教育事業能從少數的據點擴展至任何角落，從學齡兒童擴展至任何失學的成人，乃又極力推行社會教育，期其和教育事業相輔相成，以達成其殖民統治之目的，圖書館事業便於其殖民政策推行聲中順利地開展。

臺灣圖書館事業肇始於私立臺灣文庫之創立（明治三十四年、公元一九〇一年），該文庫位於淡水館內，乃臺灣協會所設，是為現代化圖書館之雛形。

明治四十二年（宣統元年、公元一九〇九年）日人石坂莊作籌設私立石坂文庫於基隆，又引起教育人士之注意，從此臺灣圖書館事業乃得日漸發展。及至大正三年（民國三年）臺灣總督府圖書館的成立，又為圖書館日後之發展奠定良好的基礎。

大正十二年（民國十二年）臺灣總督府公布「臺灣公私圖書館規則」，臺灣各地之圖書館又先

後紛紛設立，頗有欣欣向榮之象。加以昭和二年（民國十六年）臺灣圖書館協會在臺北成立，更促進了圖書館事業之振興。至昭和十八年（民國三十二年）全臺已有官立圖書館一所、公立圖書館八十九所、私立圖書館四所，總計九十四所，在數量上已有相當的成就。更可貴的是一般圖書館均能充份利用巡迴文庫將圖書館發送至各地機關學校供閱，並舉辦圖書館週和其他種種活動鼓勵民眾利用圖書館。

其後，政府於民國三十四年（昭和二十年）十月二十五日光復臺灣，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亦於其時成立，隨即接收各行政機關學校，並將臺灣總督府圖書館改為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圖書館（簡稱臺灣省圖書館），臺中州立圖書館改為省立臺中圖書館。兩館於接收後即分別整理舊有書籍，購置中文圖書，並力謀發展。

至於其餘各地之圖書館，由於在戰時多遭破壞戰後又因經費、人事、圖書等因素，恢復設置的很少。直到各縣市政府改組成立就緒後，鑒於臺灣脫離祖國五十一年，在日本帝國主義殖民政策控制下，且處心積慮的毀我民族文化，致使臺省同胞對祖國固有的學術文化感到隔膜，乃積極地恢復圖書館業務，以期祖國文化在臺重建，藉以革除奴化思想。至民國三十五年，除了於光復初期即行設置的臺灣省圖書館及省立臺中圖書館之外，各縣市已恢復設置的有下列數館（註一）：

館名	館址	成立年月	藏書數量(冊)	備註
臺中縣立清水圖書館	臺中縣清水鎮			為前鎮立改設
新竹縣立圖書館	新竹縣桃園鎮		3,937	
臺北縣立宜蘭圖書館	臺北縣宜蘭市		3,734	
澎湖縣立圖書館	澎湖馬公鎮	34.11	1,082	
基隆市立圖書館	基隆市			
臺北市城山區圖書館	臺北市延平區松山區	27.4	2,059	
彰化市立圖書館	彰化市北門	25.7	9,745	
嘉義市立圖書館	嘉義宣信街	35.7	4,167	
臺南市立圖書館	臺南市公園路	8.9	25,885	
屏東市立圖書館	屏東市信義路	35.6	3,780	

此一時期政府頒布「各省市公立圖書館規程」及「臺灣省各縣(市)圖書館組織規程」，作為臺

灣省圖書館事業發展之張本；同時，國立中央圖書館遷臺，並重行對民眾開放，以及中國圖書館學會

在臺成立；加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國立臺灣大學先後設立圖書館組系的課程，及世界新聞專科學校創設圖書資料科，輔仁大學設圖書館學系，淡江文理學院設教育資料科學系，這些學校提供了圖書館員專業訓練；在在都促使圖書館事業得以勃興。截至目前為止，臺灣除了臺中市及臺南、臺東二縣尚未設立圖書館外，已有國立圖書館一所，省立圖書館一所，縣市立圖書館十八所，私立圖書館六所。

本文謹就上述概況，將臺灣公共圖書館之歷史和現況作一介紹，股望能藉此讓大眾瞭解圖書館締造之艱難進而引發其對圖書館事業的重視，共謀發展。為使圖書館於發展過程中的二個時期得以明顯的劃分，特將本文分為日據時期和臺灣光復後。並於前一時期之年代記以日本之年號以資識別。

註一：臺灣省立圖書館 圖書月刊 第一卷第三期 民國三十五年十月 頁二十

貳、日據時期公共圖書館事業發展

臺灣於清光緒二十一年（明治廿八年、公元一八九五年）四月十七日中、日兩國締結下關條約，割讓於日本，此後五十年間即為日據時期。此一時期之圖書館設施和教育設施所擔負之使命相同，皆與日人推行皇民化之政策息息相關，基此，本節乃先誌當時之教育發展，俾便對日人在臺之教育事業得以通盤了解。

一、教育及社會概況

日本強據本省之後，最初的一切設施都以軍事為前提，當時總督府之下只設總督官房、陸軍局、海軍局、民政局；而在民政局之下設一學務部，是為當時臺灣中央教育行政機關，掌握全臺的教育事務（註一）。

當時之學務部長伊澤修二曾向樺山總督上一臺灣教育意見書，建議速使「本地人民學習日本語，同時亦使移往臺灣之日本人學習日常所需之方言，以開拓彼我思想交通之途徑」（註二）。於是，展開了第一步教育方針之全面進行一積極推行日本語教育，以期取中華語文地位而代之，藉以消滅吾臺灣之民族思想而求與彼國同化。觀之其過去五十年在臺之教育措施，變遷之過程大略可分為三個時期（註三）：

1. 差別時期：自改隸（即光緒廿一年）至大正七年（民國七年）。此一時期由於本省人求知風尚較之來臺日人有顯著的差異，因此依特種制度教化之。且日人因佔領伊始，國力有限，對於臺灣人的教育未作久遠的打算，只希望臺灣能接受日本的語文教育，因此當時主要設施只是辦理「國語」學校

、「國語」傳習所等推行日語，研究臺灣土語，以便其建立文化侵略橋樑。

2. 過渡時期：自大正八年（民國八年）至十一年（民國十一年）二月。此一時期臺灣人之向學心逐漸發達，日本之國勢亦蒸蒸日上，已有餘力顧及臺灣的教育，乃於大正八年（民國八年）制定臺灣教育令，確立教育方針，統一學政，於初等教育設公學校，於中等教育則設高等普通學校及女子高等學校。臺灣的學校教育至此方略具規模。

三、共學時期：此一時期之前臺灣之教育制度一直是採用日人與臺灣人間差別教育制度，日政府深知欲使日人和臺灣根柢融合、島民同化，最要緊之措施為共學，於是修正臺灣教育令之一部份，廢除其差別而實施平等教育。

總而言之，日人對本省所施之文化教育係典型之殖民地政策，每個時期均配合當時的政治、經濟而採用不同的教育措施，務讓所有臺灣均接受其教化，以達成其灌輸日人之思想，排斥臺灣的固有文化。另一方面又極力扼殺臺省同胞接受中等乃至高等教育的機會使臺灣之知識局限於中下階段。據昭和十九年（民國三十三年）的統計，當時的學齡兒童百分之七十一點三均已就學（註四），其就學率可謂相當高。本省人學生總人數高達八十四萬餘人，佔全部本省人口的百分之十三點七（註五），亦頗為可觀，但此徒為表面上、數量上之現象而已，蓋其中絕大多數為小學生，至若大專學生則為數寥寥，此即其教育措施收到之成效。

日人並非專注於強迫教育，其對社會教育亦很注意，除了如前所述自大正四年（民國四年）在各地設立「國語」普及會、「國語」練習會，及大正八年公布教育令力行之，使遍及全臺各鄉鎮之外，又組織家長會、主婦會、青年團等等，意在提高臺灣之知識水準；而圖書館、博物館等亦因而得以設立。尤以圖書館更是受到日人之重視，日人往往利用圖書館達成其殖民統治及皇民化之理想，同時也正因為如此，圖書館事業才能逐漸發展。

二、圖書館之勃興

日人在臺之圖書館設施應溯自明治三十四年（光緒廿七年）創設之私立臺灣文庫，再次為明治四十二年的私立石坂文庫，此二文庫之歷史雖為時甚短，但於日後圖書館事業之發展功不可沒。大正三年臺灣總督府認清了圖書館事業之重要性，從而創設了臺灣總督府圖書館，接收前臺灣文庫之藏書。其後日漸擴充發展，除了供應各界圖書閱覽之外，並負起輔導全臺各地區圖書館發展之重責，自大正十二年（民國十二年）起，每年舉辦圖書館講習會一期，訓練全臺各地圖書館之服務人員。由是臺灣的圖書館員方得以接受正統之訓練，圖書館事業也因此而得以向前邁進。

然而從私立臺灣文庫到臺灣總督府圖書館成立的階段，其間尚有一些機構值得一提。論其規模及

設備，和圖書館之標準相去甚遠，但其內容和實質確可視為準圖書館，茲列舉幾個代表於下(註五)：

1. 臺南廳員讀書俱樂部：設立於明治三十七年(光緒三十三年、公元一九〇四年)八月，係臺南廳之在職職員合力組成，而以廳長為首，利用每位會員的新書交換閱讀，以增進彼此之知識。

2. 桃園文庫：係桃園廳長及地方紳士倡議設立的。當時桃園廳長等鑒於私人藏書往往無法為眾人閱讀，且無適當保存之所，易遭虫害，至為可惜，乃建議設立文庫，集中私人藏書，並購置新書以供民眾閱覽，此議既出，有志之士大表贊同，乃於明治四十四年(宣統三年、公元一九一一年)成立桃園文庫。當時又適值桃園街文昌宮重修，便利文昌宮之一部份建築充當文庫，開放供眾閱覽，而且為了方便遠地從事教育者利用藏書，乃又舉辦巡迴文庫，甄選有關書籍發送至各公學校供閱。

3. 臺北鯉鯉閱報社：係臺北鯉鯉街之有志人士所創設，成立於明治四十五年(民國元年)三月，社址在龍山寺內，由當地紳吳昌才主持業務。

4. 臺中廳管內學校巡迴文庫：係臺中廳內各小學校及公學校之日籍教員和臺籍訓導員所組成，於明治四十五年(民國元年)四月創設，而由廳學務係(係相當於我國之股、組)綜實事務。蒐購有關教育及修養方面圖書，依巡迴文庫之方式相互交換閱讀。

5. 宜蘭文庫：乃宜蘭街熱心公益之官民所倡導設立，成立於大正元年(民國元年)九月，利用宜蘭俱樂部內一室改裝而成。主旨為蒐集中外圖書供眾閱覽，以提高其德智方面之修養。

總而言之，上述之設施乃為臺灣圖書館設備之發軔期，其於圖書館史上雖居於微不足道之地位，但仍不失為圖書館之雛形，於其存在之時期中，亦有不可磨滅之價值。

到了大正十二年(民國十二年)四月六日臺灣總督府以府令第四十三號公布「臺灣公私立圖書館規則」，這是該時期唯一可遵行之圖書館規程，其條文共六條，如下：

公私立圖書館規則

第一條、州廳地方費、市街庄、市街庄組合、街庄組合乃至於私人，為儲集圖書供眾閱覽起見，得設置圖書館。

第二條、圖書館之設立及停辦，州立及廳地方費立者應由創辦人向臺灣總督申請認可，至於其他公立、私立者由創辦人向州知事及廳長申請認可。

第三條、圖書館於申請設立時應開具左列各事項：

一、名稱

二、位置

三、館則

四、開館年、月、日

五、圖書館館舍佔地面積、建築物總坪數、並附圖樣說明。

六、經費及維持方法

前項第一號至第四號以及主要建築若有變動時，須由負責人將其事由報請擬准備案。

第四條、館則須詳列左列事項：

一、目的

二、開館日數、閉館日期及開館時間等事項

三、有關圖書閱覽及閱覽費之徵收等事項

四、其他必要事項

第五條、圖書館得徵收圖書閱覽費

第六條、私立圖書館之負責人應於每年三月末向州知事及廳長報告該館之經費預算，其會計年度自每年四月至翌年三月止。

附則：

本令自公布之日開始施行

自是，各地方之公私立圖書館競相設立，到了昭和二年(民國十六年)各地所設之公私立圖書館已增至四十七所之多。第一次全臺性圖書館會議亦於是年產生，會議為期二天(十二月十二日至十三日)，假臺灣總督府會議室舉行，與會人士有全臺公私立圖書館館長及圖書館從業人員共五十名，經討論結果，議決成立「臺灣圖書館協會」(註七)。於臺灣總督府圖書館內設置辦事處，是為全臺圖書館及圖書館員之聯誼及學術研究的機構，從此，圖書館事業乃得以在從業人員集中心智與貢獻中不斷地改進。

該會之主要目的在於透過圖書館及圖書的調查研究等工作，促使全島圖書館事業之進步及發展(註八)。且為了達成既定之目標，該會積極的進行各項計劃：

一、刊行協會會報，以報導會務。

二、舉辦研究會，從事圖書館事業之探討及研究。

三、舉辦展覽會、講演會，展開推廣工作。

四、舉辦圖書館員講習會，使在職館員得以接受專業訓練，改進其工作。

至於其會員則分為普通會員及特別會員二種(註九)：

一、普通會員：於每年四月中繳納會費壹圓，具有下列資格之一者得入會為普通會員。

1. 圖書館從業人員

2. 圖書館事業關係人員

3. 經由會員介紹而經本會認可者

二、特別會員：凡對該會有特殊貢獻，或協助該會事業發展者得推薦為特別會員。

自昭和二年成立之後，每年召開大會一次，共謀圖書館事業之發展。且該會設有會長、副會長及幹事長各一名，評議員及幹事各數名，共同處理會務，由是，各圖書館之事業在其督導之下，循序漸進。

總而言之，臺灣圖書館事業於此時期中發展神速，從少數據點擴展至全面性，從明治至昭和年間大力推進，以致到昭和十八年全臺所設之圖書館，

其數達九十四所之多，頗為驚人。茲將各館之設立年月、藏書冊數、閱讀人數等情形附錄於本文之後，以窺其概。並將官立、州立、市立等圖書館略加介紹。

三、官立、州立及市立圖書館簡介

(一)臺灣總督府圖書館

臺灣總督府圖書館是此一時期唯一的官立圖書館，創立於大正三年（民國三年），於翌年八月九日正式開館，雖非臺省第一所圖書館，但由於其經費充足、設備完善，遂發展成臺灣省規模最大之參考圖書館，成立之初，以「前私立臺灣文庫」之藏書一萬五千七百四十五冊（註十）為其基本館藏。為明瞭其成立之來源，先誌私立臺灣文庫，俾知梗概。

明治三十一年（光緒二十四年、公元一八九八年）在臺灣日報社編輯局中，以枋內正六為中心，提議設立圖書館，該報社社長守屋善兵衛頗為贊同，並聲明願提供其私人藏書以資贊助，於是圖書館設立之計劃乃進入具體化。當時有官民石塚英藏、藤田嗣章等十二人於是年十二月廿五日假民政長官官邸召開臺北圖書館發起人會議，經議決通過創設圖書館案，並自其中推選三人為調查委員展開籌備工作。迨至明治三十三年（光緒二十六年、公元一九〇〇年）適逢日皇太子有喜事，乃以慶祝為名向一般民衆募捐基金（現款或圖書）而創設私立臺灣文庫，翌年一月二十五日於淡水館舉行開幕典禮後，供衆閱覽，是為本省第一所現代化圖書館。

開庫之初藏書（和漢洋書）只有六千餘冊，閱覽席位亦屬無多，一切均甚簡陋，且因經費支絀，致使事業難以推展。明治三十九年（光緒三十二年、公元一九〇六年）適值市政改革，以房屋腐朽為由將淡水館拆除，於是文庫亦隨之閉鎖。所藏圖書移交東洋協會臺灣支部保管，當時藏書已由六千冊增至一萬五千七百四十五冊。

其後東洋協會臺灣支部於明治四十五年（民國元年）建議臺灣總督府設立官立圖書館，另外更有身為官民的文庫開設實行委員今井周三郎等六人也向總督府提出相同的建議，總督府乃認清圖書館事業之必要性而着手調查，於大正三年度之預算中正式編列圖書館建設之預算。並自東洋協會臺灣支部移來圖書及各方面贈書，加以整理並製成目錄，於翌年八月九日正式開館供閱。

最初於臺北城外艋舺祖師廟設置臨時辦公廳，後又移至書院街彩票局內。館址設於臺北市書院町一丁目二番地，佔地面積約一三〇〇坪，計設有館長室、裝訂室、閱覽室、事務室、書庫及其他辦公室；閱覽室設四二二個座位，分別為：普通閱覽室一八六席，婦女閱覽室二十四席，特別閱覽室十六

席，報紙雜誌閱覽室四十四席，優待閱覽室八席及兒童閱覽室一四四席。

組織與職掌：設館長一人，綜理館務。館長出缺時，除有特別委派代理人外概由席上司書代理（註十一）；館長之下設司書係、目錄係、圖書出納係、巡迴書庫係、會計係及庶務係等五單位。各係設主任一人，承館長之命分掌各係事務。館長及各係職務如下（註十二）：

一、館長：受命於總督府，除特別規定者外，擔任下列事項：

1. 訂定館內辦事細則
2. 劃定所屬職員任內之職務
3. 處理簡單之事件及各項例行之公事
4. 核批預算在一千五百元日幣以下之工事及物品之買賣、借貸等情事，並處理其他簡單契約之締結。
5. 遇下列事情，館長須向臺灣總督府提出報告：

- (1) 訂定及更改館內辦事細則
 - (2) 逢圖書館開放時間變動時
 - (3) 閉館曝書之日期（註十三）
 - (4) 臨時閉館之日期及事由
- 二、司書係：掌管圖書之收受、整理、保管、登錄、裝訂；並負責館內藏書數量之統計，館藏章之保管，以及書庫之整理。

三、目錄係：主要工作為圖書之蒐購和報銷，圖書之分類和目錄之編製、發行，卡片之製作和整理。

四、圖書出納係：除了專司圖書出納及指導讀者之外，並負責整理閱覽室之各項設備，以及整理裝、訂報紙、雜誌。此外，尚負責統計每日到館之閱覽人數以及圖書的流通量。

五、巡迴書庫係：負責整理、保存所有有關巡迴書庫之文件。如巡迴文庫之地點安排、發送冊數、以及發送情形的統計等。

六、會計係：主要工作為編列預算，登記所有支出暨收入款項，以及採購、整理、保管館內用品和所有屬於會計之工作。

七、庶務係：掌管文書之收發、立卷、保存；年報、概覽及各種報告之編製，以及其他屬於總務之工作。

閱覽概況：大正四年（民國四年）三月公布臺灣總督府圖書館規則，第一條規定：「臺灣總督府圖書館以廣之蒐集保存內外古今之圖書，及供衆閱覽為本旨，」大正十一年（民國十一年）六月又修改圖書館規則，明定館外借閱及巡迴文庫等事項，是年八月開始實施館外借閱，九月開始舉辦巡迴文庫。翌年二月又開設圖書相談部，接受讀者諮詢，自是之後，閱覽業務日趨發達，大致可分為下列三項：

一、館內外閱覽：大正四年至十一年之開館日數及閱覽人數、閱覽冊數如下（註十四）：

年 度	開館日數	閱覽總人數	閱覽總冊數	每 日 平 均	
				閱覽人數	閱覽冊數
大正四年度	193日	32,454人	77,923冊	168人	404冊
大正五年度	265	63,188	216,085	238	815
大正六年度	342	73,809	240,772	216	704
大正七年度	342	78,167	256,842	228	751
大正八年度	337	91,751	276,772	272	821
大正九年度	341	102,209	295,751	300	867
大正十年度	342	134,285	359,361	393	1,051
大正十一年度	332	203,216	400,758	612	1,207

上表顯示，自開館後閱覽人數及閱覽冊數雖逐年增加，但為數不多，直至大正十一年，閱覽人數和閱覽冊數突然激增，此乃由於大正十一年八月二十一日開始實施館外閱覽，以及同年九月創辦巡迴書庫，此二項措施對於該館閱覽事務之進展可說有推波助瀾之效。

二、巡迴書庫：分為定期書庫及臨時書庫兩大類，其發送以全省各州廳為對象，第一回巡迴書庫便發達了二十二個地方，其後年有增加，至昭和三年已達一百三十五個地方，可謂深入全臺各地，成績尚著。

1. 定期書庫：又分為兒童用、成人用及圖書館專用三類。其中兒童及成人用之巡迴書庫由州廳選定，視其轄區內市、郡、支廳等之需要而相互遞交。至於圖書館專用書庫則專供績優之圖書館使用。

期限一書庫之停留期限為四個月，其運輸費用除定期成人用書庫之單程費用由總督府圖書館負擔之外，其餘二種則完全由申請者自行支付。

申請使用巡迴書庫之條件一每次發送之圖書冊數須有三倍以上讀者，亦即在書庫停留四個月期間，其發送之六十冊圖書至少須有一百八十位以上的讀者，換言之，即平均每天須有一、五人以上之讀者閱讀圖書。

2. 臨時書庫：學校講習會和其他官衙、公署等視其需要，可隨時向總督府圖書館申請發送臨時書庫，書庫停留期限之長短視申請者之要求而定，其運送費用亦全由申請者負擔。

三、圖書相談部：亦屬於圖書出納係，於大正十三年二月設立。旨在方便讀者，協助讀者利用圖書、參考書尋找其所需之各項資料，以免除其因方法不當而造成時間的浪費。同時，為了方便遠道讀者，更以書面答覆讀者之諮詢。

藏書：大正四年館藏量為二、二七〇九冊，平均每年增加近六千冊，至昭和十八年已增加到一九五、九四八冊，其類別則分為總類、哲學、教育、文學、語學、歷史、地誌、法制、經濟、社會、統計、殖民、理學、醫學、工學、兵事、藝術、產業、家政等。藏書量高居臺灣圖書館之首位，而其中

有關臺灣方面的文獻資料，以及南洋方面的資料更於當時之圖書館界大放異彩。

社教推廣：推廣工作着重於地方圖書館之輔導，績效較著者計有下列三項：

1. 圖書館講習會自大正十二年（民國十二年）開始舉辦，目的在訓練全臺各地方圖書館服務人員，以謀其工作之改進。爾後每年舉辦，每期講習時間自四日至六日不等，結業之後並授與講習證書。

2. 倡導圖書週之實施：自昭和七年起，每年實施圖書週，利用展覽會、演講及種種活動，引起民衆之注意，並激發其利用圖書館之動機，從而產生閱讀興趣。

3. 不定期召開圖書館事務研究會，聯絡各地圖書館，共同研究圖書館事業發展之途徑。

(二) 新竹州立新竹圖書館

新竹州立新竹圖書館於大正十四年八月四日申請認可設立，同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開館典禮，翌日便開始閱覽事務。其人員編制非常簡單，僅設館長一人及事務員若干名，綜理館務。

該館自大正十三年五月即開始籌募基金，同年十月二十八日即動工興築館舍。翌年七月三十一日全部工程完竣，全部面積為四二三·八八坪，其後又加以擴建，至昭和十三年已增至五八八·〇九坪。除設有書庫及辦公室之外，其餘為閱覽室：一般閱覽室設九十個座位，婦女閱覽室設二十個座位，特別閱覽室設十個座位，以及兒童閱覽室十個座位。

閱覽概況：自大正十四年八月三十一日開館典禮舉行之後，即於翌日開始館內閱覽事務。其後因到館讀者日漸增多，為減少擁擠之情形，乃於大正十五年三月制定館外閱覽規程，開始實施館外閱覽事務。同時為了顧及其他偏遠地區之民衆也有閱覽之機會，又於大正十五年三月十五日制定巡迴文庫規程，自是年十一月開始實施。其對象為官衙、小公學校、補習學校、公民講習所、青年團等之學生和職員，平均每年之巡迴文庫計設有九十個借書站，閱覽人數平均每日為十六人。

社教推廣：

- 1.自和五年十月三十日起刊行「圖書館だより」月刊，介紹新書。
- 2.昭和七年一月起實施圖書館週，以倡導讀書風氣。
- 3.昭和七年七月四日開始舉辦童話會，每月舉行二次，目的在吸引年幼讀者，培養其閱讀興趣。

(三)臺中州立圖書館

日政府於大正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州令第十五號公布臺中州立圖書館規則，翌年五月十五日臺中州立圖書館便假臺中市榮町七丁目臺中俱樂部內開辦閱覽事務，於是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得到認可之指令，乃正式成立臺中州立圖書館。大正十四年以館舍狹窄遷自大正町一丁目大屯郡役所，其後又加以擴建，但仍不敷使用。至昭和四年十月月底新館舍落成後遷入，並於十一月十日舉行新館落成典禮，二十一日重新開放供閱。至此方有永久性之館舍。

館舍：新館舍為三層之西式樓房，全部面積計四六坪。內設閱覽室、書庫、辦公室及書庫二個，藏書量可達五萬冊。閱覽室同時可容納一百九十三人，計分為普通閱覽室八十八人、特別閱覽室八人、婦女閱覽室二十四人、兒童閱覽室四十九人、以及報紙雜誌閱覽室二十四人。

館藏：由於該館係一通俗性圖書館，因此書刊之選擇以適於民衆需要、配合讀者程度，而能廣為民衆利用為原則。基於此原則，該館之藏書偏重於一般性之文學作品或消遣性之書刊。其藏量最多的依次為文學類、法制、經濟、社會、統計等類和家庭、娛樂、兒童類。自昭和以後，藏書量增加較速，平均每年增加量自一千三百冊至一千八百冊不等，至昭和十八年已有三〇、七四六冊，藏書量高居當時圖書館第二位。

閱覽概況：自大正十二年設立以來，民衆競相至館閱讀圖書，致使館舍擁擠不堪，經數次遷移及擴建，仍難以改善，及至有了新館舍規模較大，方略為改善擁擠之況。館外閱覽人數約為館內閱覽人數之六分之一。而當時每日之閱讀人數僅約七十人而已，為數不多。至於藏書之流通情形，則以文學語學最多，雜誌及娛樂性書籍次之。而以哲學、產業方面之書籍為最少。

除了館內外圖書閱覽事務之外，自昭和三年九月起，該館舉辦臺中州內各郡巡迴書庫之發送，大致可分下列幾類：

1.定期書庫：每年於收到總督府圖書館送來援助州內小圖書館之巡迴文庫（兒童及一般用各一）之後，便加以改裝成一般及兒童混合書庫二個，加上該館自備之書庫數個（每一書庫之書自四十冊至

六十冊不等），定期送出。

巡迴書庫之發送，以臺中州內之十一個郡為範圍，計分四區、第一區包括彰化、大屯、南投等郡；第二區包括豐原、東勢、大甲、等郡；第三區包括員林、北斗、竹山等郡；第四區則包括新高、能高兩郡。每個月郡役所於接到巡迴書庫（三個至五個）之後分別送交街、庄輪流閱覽，期限為三個月，一年四期。至於運送費用，該館和總督府圖書館及各郡間之費用由館負擔，而各郡與各街庄間之輪送所需運費則由各郡負擔。

2.臨時書庫：各級學校講習會、及官衙、公署、會社等視其需要，可隨時向臺中州立圖書館申請發送臨時書庫，其運輸費自行負擔。停留期間亦視申請者之需要而定。

是項巡迴書庫設立的目的，一方面在激發讀者的閱讀興趣及提供偏遠地區民衆利用圖書館資源之機會；一方面在援助地方圖書館，用以彌補其購書經費之不足。因此，每回發送之書籍均經過仔細選擇，必是優良而適合讀者的。

社教推廣：欲使圖書館能廣為民衆利用，必先讓民衆瞭解其可用性。因此，各種介紹圖書館實際情況之活動，如展覽、演講等必須經常舉行，同時配合刊物之印行，廣為介紹以招徠讀者。臺中州立圖書館有鑒於此，並體認本身既為中部地區唯一的州立圖書館，對於實施社會教育及輔助學校教育，應責無旁貸，因此乃力求推廣事業之推展，諸如辦理各種展覽、讀者俱樂部、兒童會、講話會等，以擴展圖書館事業。茲分述於後：

一、展覽會：配合節日舉行各種有關之圖書展覽，以增進民衆之知識；此外並配合博物館舉辦之展覽，提供館藏書刊，聯合展出。

二、讀書俱樂部：此係一羣愛書者所組成，於臺中州立圖書館內設置辦事處，並置幹事二名及書記一名負責籌辦部務。入會之會員每年須繳會費二元，做為基金。其主旨在幫助會員養成閱讀之興趣和習慣，並互相切磋，勤奮向上。因此，每月定期召開會議一次，商討改進之途。並舉辦各種活動，如講演會一介紹新書，以及講話會一討論、研究圖書。

三、兒童會：專為兒童而設，以培養兒童讀書興趣，進而養成良好的讀書習慣為目的。為達成上述目的，該會經常和市内各小公學校保持聯絡，於館內、館外分別指導兒童讀書。此外並自圖書館和學校中選出數位委員，共同經營以謀發展，且經常召開會議研究兒童讀物及童話、童話，及分析其內容。

四、講話會：利用該館之講演室舉辦學術演講會，並配合圖書展出，以達教育民衆之目的。

(待續)